

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预案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

一、总则

（一）编制目的

为积极有效应对极端不利气象条件等因素导致的重污染天气，建立主动预防、指挥有序、反应迅速、协调联动、防范有力的大气污染应急保障体系，保障群众身体健康，科学指导生产生活，结合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制定本预案。

（二）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城市大气重污染应急预案编制指南〉的函》、《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陕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陕西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陕西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陕西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陕政函〔2017〕231号、《宝鸡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宝鸡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宝政发〔2017〕4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制定本预案。

（三）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宝钛集团有限公司生产区域内发生重污染天气的预警和应急响应工作。

（四）预案体系

应急预案包括本预案和应急组织机构及相关配套的专项方案、措

施。

（五）工作原则

1.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加强公司范围内涉及酸洗、打磨、燃煤锅炉等工序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重污染天气事件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重污染天气事件预防和应对能力，最大程度保证员工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2.坚持属地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原则。根据环境质量由当地政府负责的原则，按照上级管理部门要求，公司应对重污染天气工作；公司重污染天气应对指挥部在主管环保工作副总的领导下，负责本公司重污染天气应急防控工作。生产安全环保部统一负责具体应对措施指令的下达，各生产单位必须服从并积极执行限产、减产、停产的应急措施的各项指令。并根据空气污染出现的随机性、损害性、持续时间长、影响面积大等特点，各生产单位、计划处、生产安全环保部等部门分工协作，联合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

3.依法、依规监管，杜绝隐患。严格执行预案制定的防控措施，对向大气超标超量排污、违反重污染天气防控规定的单位和个人，要从严处理。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宝钛集团是我国“三五”期间为发展国防工业和尖端科技而投资建设的重点工程，是国内最大的钛及钛合金为主导产品的稀有金属材料专业化生产科研基地，是国有大 I 型企业，隶属于陕西有色金属控

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马营镇，坐落于秦岭北麓的清水河畔(东经 106.71.58 北纬 34.20.58)。宝钛集团共分三个生产区，老厂区处在绵延 5 公里的狭长山沟之中，新厂区位于马营镇东 1 公里处，宝钛工业园在宝钛大道清水河东边。宝钛集团共占地面积 191.65 万 m²。现有固定资产 28.9 亿元。主要大型生产设备有 3.3 米热轧机、1.2 米冷、热轧机，3 吨、6 吨和 10 吨真空自耗电弧炉、3150 吨挤压机、3150 吨锻造水压机等。主要产品钛材产量占全国钛材产量的 80% 以上。主要生产原料为海绵钛，年最大生产能力为各类钛加工材 20000 吨（板、管、棒、锻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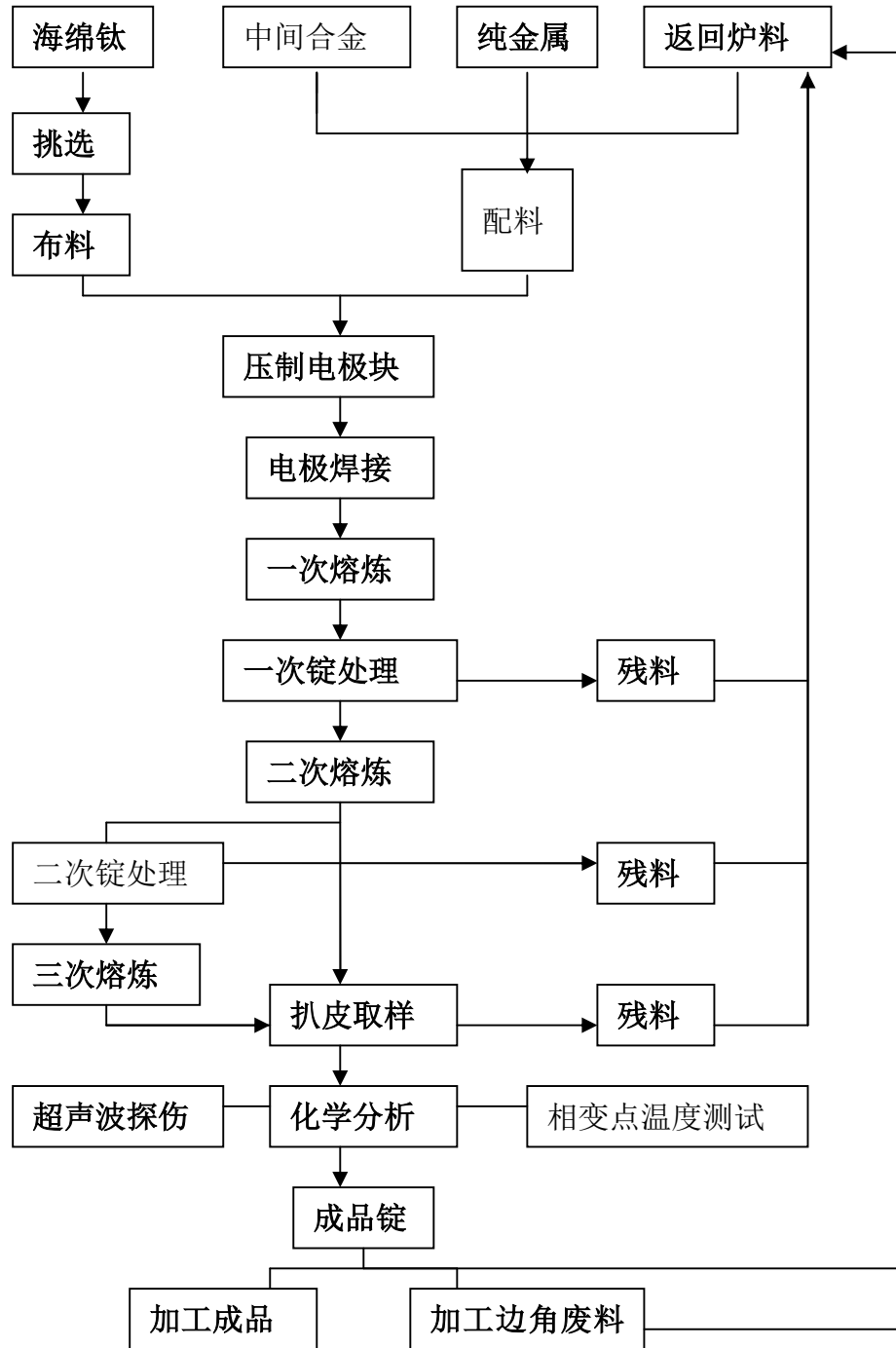
企业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	宝鸡有色金属加工厂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301221302782B		法定代表人	王文生	
行政区划代码	610305		行业代码	3269	
行业类别	其他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投产时间	1966 年 1 月	
单位类型	国有企业	单位规模	大型	年生产天数	330 天
单位详址	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区马营镇高新大道 88 号				
地理位置	107°14'29.4"， 34°20'48.084"				
年生产总值（万元）	2082131.4		产品产量(吨)	14511	
排污许可证发放情况	发证机关：宝鸡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 发证时间：2016 年 4 月 8 日 有效期限：2016 年 4 月 8 日至 2021 年 4 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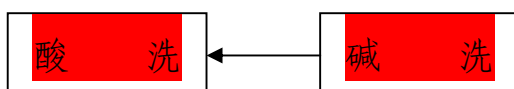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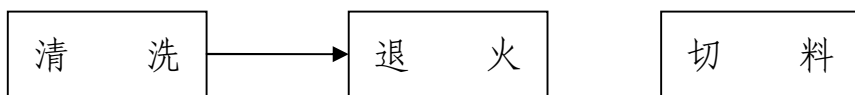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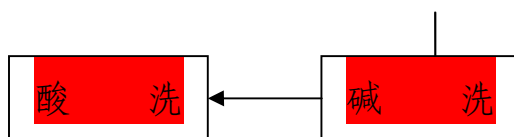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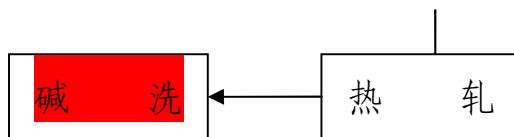
生产原料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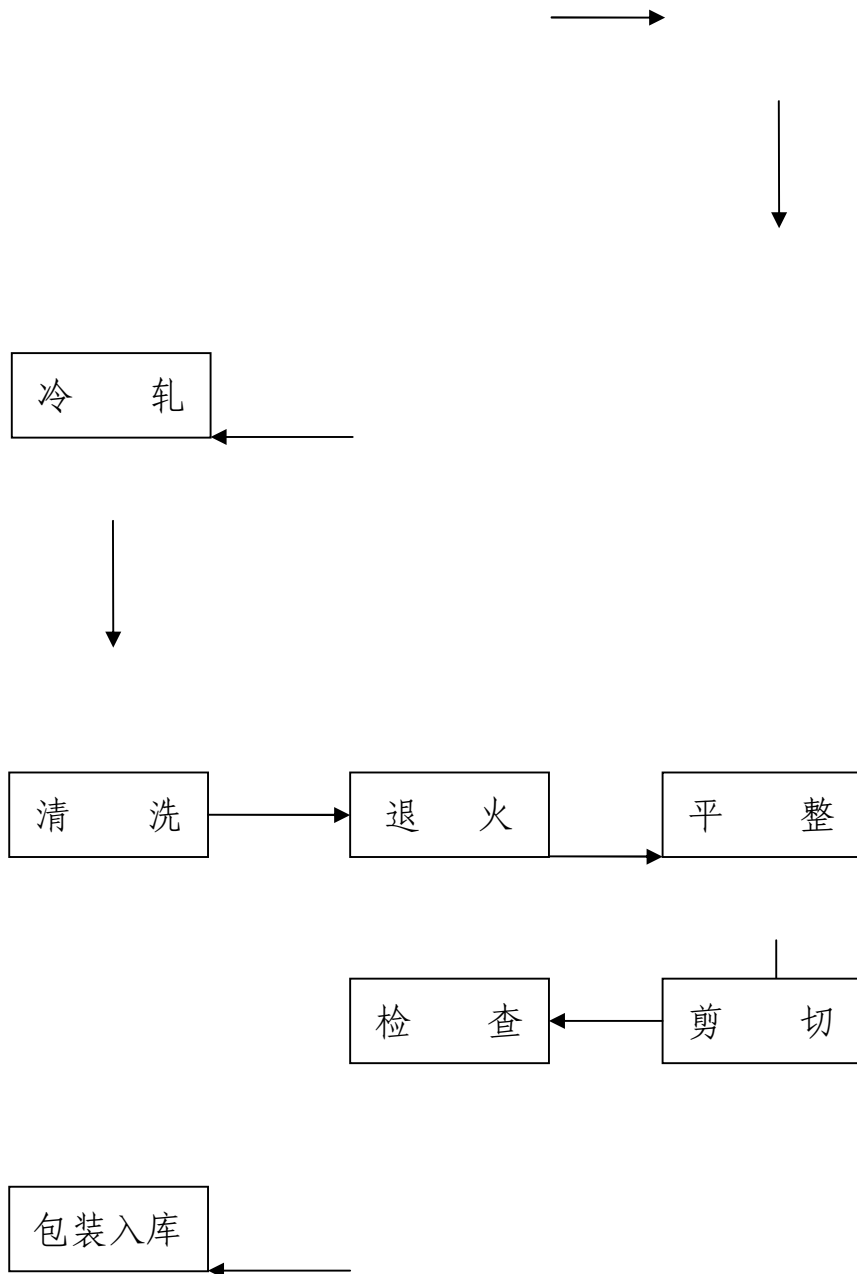
原料名称	年用量	单位	备注
电	17800	万.Kw.h	
水	1582	万吨	
天然气	1691	万立方米	
煤	22000	吨	
海棉钛	16500	吨	
硝酸	2160	吨	
氢氟酸	310	吨	
烧碱	320	吨	

(二)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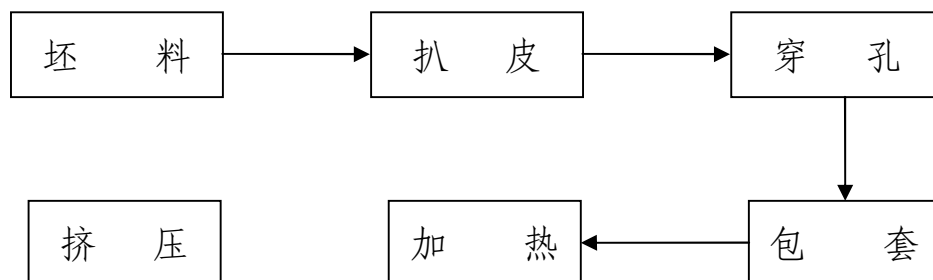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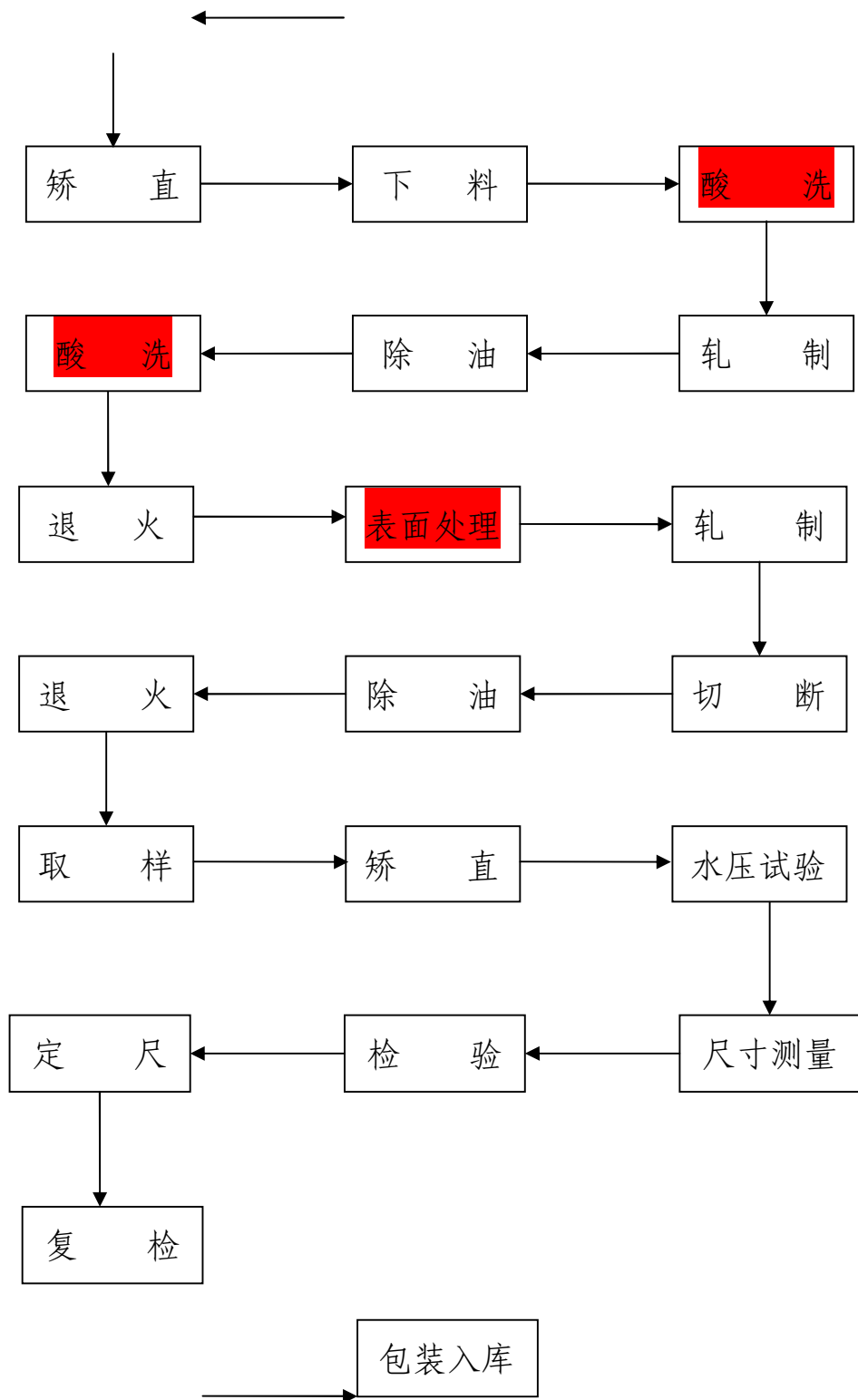
钛锭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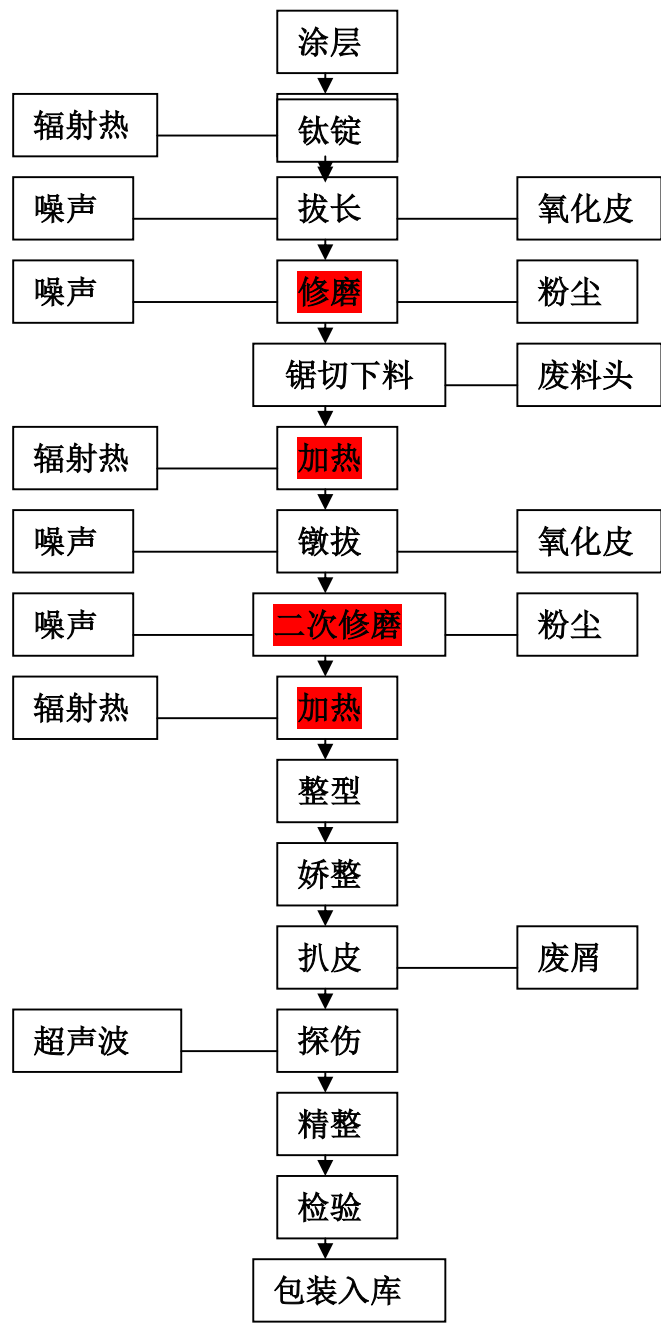


钛板材生产工艺流程图





钛管材工艺流程



钛锻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三）废气治理设施运行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1.天然气加热炉烟气

集团公司共有天然气加热炉 11 台，分布在锻造厂、宽厚板公司、板材厂、复合板公司，以上天然气加热炉均为坯料加热、退火工序配套使用。

2.酸洗烟气

公司目前有板材厂、管材公司、管材厂、钛带材料公司及宽厚板材料公司五个酸洗工序；酸洗烟气主要为氮氧化物，每个酸洗间皆配套建设酸洗烟气处理设施，保证废气达标排放。

3.打磨等其他表面处理烟气

锻造厂、板材厂及宽厚板材料公司等分厂配套的打磨、抛丸工序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器及滤筒过滤后，达标排放。

三、组织机构和职责

（一）组织机构

为保障应急预案的实施，公司成立重污染天气应对指挥部，以下简称“指挥部”。公司主管环保工作的副总任总指挥，生产安环部主任任副总指挥，成员为宣传部、资产设备部、股份生产部、股份设备部、社区医院及各二级单位主管生产、环保工作的领导。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生产安全环保部。主任由“指挥部”副总指挥兼任。

（二）工作职责

1.指挥部主要职责：

(1)统一组织、指挥全公司重污染天气的应急处置；

(2)负责向上级管理部门报告应急处置情况；

(3)根据上级管理部门要求启动或终止应急响应。

2.指挥部办公室职责

(1)组织开展重污染天气防范教育，通过各种形式提高员工的环境安全隐患意识和应对重污染天气的参与意识；

(2)发布重污染天气预警时，向应急工作相关成员单位传达指挥部指令；

(3)跟踪上报重污染天气的事态变化和处置情况；

(4)组织为制定（修订）《宝钛集团有限公司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预案》提供合理化建议；

(5)完成应急工作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3.指挥部各成员单位主要职责

指挥部针对不同响应级别，将减少污染物排放的监管责任、具体措施落实到各排污单位及相关人员。应急预案启动后，按预案要求，全面落实到位。

(1)生产安全环保部（指挥部办公室）：负责配合上级环保部门对全公司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以及组织对重点排污企业的监督、检查；制订和实施《宝钛集团有限公司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预案》；向上级部门汇报应急预案实施情况，并在应急预案实施期间与上级部门保持信息沟通；接到启动应急预案命令后，按照相应预警级别，向相关分厂下达限产、减产、停产指令，协调相关单位、人员对生产进行调

整。

(2) 各生产单位及相关部门、人员，按照相应预警级别，执行指挥部办公室的指令，落实限产停机措施。

(3) 宣传部及时做好舆情引导，化解消除不良舆论影响。

(4) 社区医院做好大气污染对人体健康影响的疾病预防知识宣传，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期间呼吸道等大气污染相关疾病门诊工作。

四、预警分级、调整与解除

(一) 按照重污染天气的发展趋势和严重性，预警级别由低到高分黄色预警、橙色预警和红色预警三级；按照污染范围，将预警划分为城市（区）预警和区域预警两个层次；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级别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

1.黄色预警：预测 AQI 日均值大于 200 将持续两天（48 小时）及以上，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

2.橙色预警：预测 AQI 日均值大于 200 将持续三天（72 小时）及以上，且预测 AQI 日均值大于 300，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

3.红色预警：预测 AQI 日均值大于 200 将持续四天（96 小时）及以上，且预测 AQI 日均值大于 300 将持续两天（48 小时）及以上；或预测 AQI 日均值达到 500 以上时。

(二) 进入预警期

接到上级部门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后，即进入预警期。生产安全环保部(指挥部办公室) 立即向指挥部汇报、按指挥部决定启动本预案，并按预警等级下达相关指令，各生产单位实施响应措施。

（三）预警的调整和解除

根据上级环保管理部门要求，时时对预警级别进行调整。生产安全环保部接到上级管理部门解除和调整预警信息时，及时向指挥部汇报，解除或调整预警级别；预警的调整、解除与预警发布的主体及程序保持一致。

五、应急响应

（一）响应和分级

按预警等级实行三级响应。

- 1.当发布黄色预警时，启动Ⅲ级响应；
- 2.当发布橙色预警时，启动Ⅱ级响应；
- 3.当发布红色预警时，启动Ⅰ级响应。

（二）响应措施

接上级环保部门通知重污染日限产减排后，生产安全环保部根据指挥部决定，下达相应级别的限产、停机减排指令，协调各生产单位进行限产减排。

1.Ⅲ级预警停产、限（减）产措施：限（减）产 10%

（1）在各单位告知栏发布预警级别应急办通知二级单位，告知员工主动采取自我防护措施，相应减少户外作业。

（2）要严格落实Ⅲ级响应相应限产产能 10%，各酸洗工序根据日均酸洗重量（卷数/块数）进行减产，确保减产 10%以上；各打磨等表面处理工序通过减少生产时间等方式确保降低产能 10%以上；各单位天然气加热炉根据日均天然气使用量，调节生产用气量或进行停

产，确保减产 10%以上。

(3) 重要设备的具体限、减产措施的执行，要根据生产调度指令安排执行；其他生产单位结合生产实际，实施限产减排。

(4) 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避免污染事故产生，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原料及产品运输车辆根据生产减产情况相应减少进出。

(5) 单位接到通知后，告知本单位职工相关信息；职工主动采取自我防护措施，适当减少户外作业，建议有车职工乘坐公交车上下班，减少汽车尾气排放对环境的影响。

2. II级预警停产、限（减）产措施：限（减）产 20%

(1) 在各单位告知栏发布预警级别应急办通知二级单位，告知员工主动采取自我防护措施，相应减少户外作业。

(2) 要严格落实III级响应相应限产产能 20%，各酸洗工序根据日均酸洗重量（卷数/块数）进行减产，确保减产 20%以上；各打磨等表面处理工序通过减少生产时间等方式确保降低产能 20%以上；各单位天然气加热炉根据日均天然气使用量，调节生产用气量或进行停产，确保减产 20%以上。

(3) 重要设备的具体限、减产措施的执行，要根据生产调度指令安排执行；其他生产单位结合生产实际，实施限产减排。

(4) 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避免污染事故产生，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原料及产品运输车辆根据生产减产情况相应减少进出。

(5) 单位接到通知后，告知本单位职工相关信息；职工主动采取自我防护措施，适当减少户外作业，建议有车职工乘坐公交车上下班，

减少汽车尾气排放对环境的影响。

3. I 级预警停产、限（减）产措施：限（减）产 30%

（1）在各单位告知栏发布预警级别应急办通知二级单位，告知员工主动采取自我防护措施，相应减少户外作业。

（2）要严格落实III级响应相应限产产能 30%，各酸洗工序根据日均酸洗重量（卷数/块数）进行减产，确保减产 30%以上；各打磨等表面处理工序通过减少生产时间等方式确保降低产能 30%以上；各单位天然气加热炉根据日均天然气使用量，调节生产用气量或进行停产，确保减产 30%以上。

（3）重要设备的具体限、减产措施的执行，要根据生产调度指令安排执行；其他生产单位结合生产实际，实施限产减排。

（4）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避免污染事故产生，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原料及产品运输车辆根据生产减产情况相应减少进出。

（5）单位接到通知后，告知本单位职工相关信息；职工主动采取自我防护措施，适当减少户外作业，建议有车职工乘坐公交车上下班，减少汽车尾气排放对环境的影响。

（三）响应终止。生产安全环保部（指挥部办公室）接上级环保管理部门响应终止指令后，立即向指挥部汇报后，发布终止通知，恢复正常生产；同时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加强操作管理，避免污染事故产生。应急响应终止后，各应急响应单位于次日17点前，将应急期间采取的措施、生产影响情况、减排情况报生产安全环保部。

（四）响应评估。由指挥部办公室或上级管理部门对应急响应结

果进行评估。由公司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负责跟踪监察各单位应急响应的时间、措施、运行记录和指令传递及执行情况报告报送情况，严肃查处重污染天气数据弄虚作假、不积极作为不落实相关措施等行为，确保重污染天气的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六、应急保障

（一）通信与信息保障。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与各成员单位之间利用办公电话和网络，实现应急信息快速、及时传输。

（二）其他保障。各单位及相关领导要积极配合上级管理部门的限产减排措施，使本预案切实得到落实。

七、预案管理

（一）预案宣传。充分利用各种多媒体途径、报纸、OA 系统等形式宣传预警内容、环境事件应急法规以及预防、处理、自救、互救、等常识，增强公众的防范意识和相关心理准备，提高公众的防范能力。

（二）预案培训。为保证相关职能部门的应急能力，“指挥部”应组织应急培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接警及上报程序、针对不同级别的大气污染事件相关职能部门应采取的应急处理措施等。

（三）预案演练。演练由“指挥部”组织，针对事先设置的重污染天气事件等级，通过实际决策、行动和操作，完成真实应急响应的过程，从而检验和提高相关人员的临场组织指挥、队伍调动、应急处置等应急能力。

对演练暴露出来的不足，应当及时采取措施予以改进，包括修改完善应急预案、有针对性地加强应急人员的教育和培训，并建立改进

任务表，按规定时间对改进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四）预案修订。本预案由“指挥部”办公室制订，报上级管理部门批准，印发实施。“指挥部”办公室应及时修订完善本预案，报上级管理部门批准。

八、附则

（一）相关术语

AQI:报告每日空气质量的参数，是定量描述空气质量状况的无量纲指数，描述了空气清洁或者污染的程度，及对健康的影响。

空气重污染：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技术规定（试行）》（HJ633-2012），空气重污染指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大于等于201数值(日均值)，即空气达到5级及5级以上污染程度的统称。

（二）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三）附件

- （1）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预案组织机构图及流程
- （2）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检查表
- （3）环保科应急响应信息交流记录
- （4）应急响应启动时停产、限（减）产单位清单和比例

通讯录

姓 名	职 务	电 话	备 注
王俭	主管副总	3382313	
邝栋	安环部主任	3382317	
高卫国	安环部副主任	3382283	
王建昌	宣传部长	3382208	
陈爱兵	社区医院院长	3382685	
王刚	安环部助理	3382253	
田辉	环保科员	3382287	
贾峰涛	环保科员	3382287	
李哲	安全员	13609170003	熔铸厂
周春光	安全员	13772663383	管材公司
李卫昌	安全员	13992739589	铸件材料公司
王宏斌	安全员	15209172211	板材厂
白文辉	安全员	1522916888	锻造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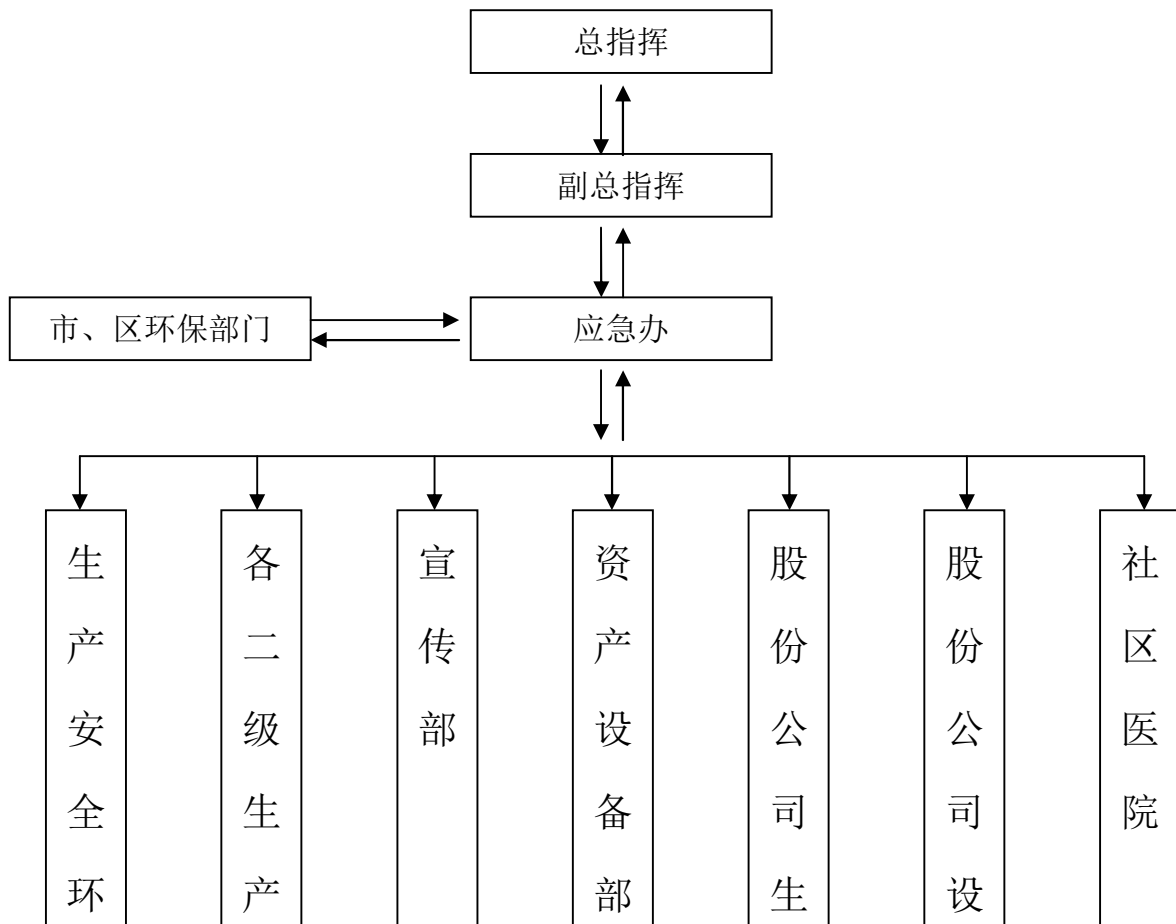
秦军	安全员	13892463287	棒丝材料公司
刘建明	安全员	13891798517	原料厂
王军	安全员	13060486469	复合板公司
李三虎	安全员	15877609852	宽厚板公司
席生强	安全员	13891771530	宝色特种设备
曹宏博	安全员	13772704616	宝钛特种金属
冯小龙	安全员	13992710422	宝钛金属制品
刘小波	安全员	18091710167	动力公司
赵茜	安全员	18729722238	建安公司
王军虎	安全员	13509174196	机电公司
魏光明	安全员	13709172654	镍材料公司
周强	安全员	13468633191	生活服务公司
黄立华	安全员	13991766010	运输公司

颁布通告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陕西省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开展大气污染物重点排放企业修编〈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操作方案〉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宝钛集团有限公司重污染天气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重污染天气环境应急管理体系，确保政府在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时，公司能够安全、科学、迅速的启动应急减排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降低重污染天气污染程度。在宝鸡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的大力配合和帮助下，本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结合实际，编制了《宝钛集团有限公司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方案》，并通过了专家评审，现予以发布实施。

批准人：

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预案组织 机构图及流程



应急响应信息交流记录

日期	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是否启动（终止） 应急响应	响应 级别	响应启动（终止） 时间	备注

注：1、每两天与上级部门联系是否启动响应

2、响应启动过程中每天与上级部门联系是否终止响应

3、接上级部门启动响应通知，在备注一栏中标明。

应急响应启动时停产、限（减）产单位清单和比例

日期：

单位	限（减）产部位	实施方案	比例

